

# 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## 第十三屆第二次醫學倫理暨紀律委員會會議紀錄

時間：112年4月13日（星期四）下午2時

地點：臺北市安和路一段29號9樓（理事長會議室）

出席：黃永輝 謝煥發 洪一敬(視訊) 王亭貴(視訊) 陳榮基(視訊)  
高尚志(視訊) 蔡勝國 李光雄 康德華(視訊) 葉元宏(視訊)  
王榮輝(視訊) 卓建志(視訊) 林嘉祈(視訊) 陳順勝(視訊)  
郭仁雄(視訊) 洪大川

請假：林曜祥 蔡甫昌

指導：周理事長慶明

列席：張必正(視訊) 蘇榮茂(視訊) 林忠劭 李美慧 盧言珮

主席：王召集委員正旭

紀錄：梁庭瑜

### 壹、主席致詞：(略)

### 貳、上次會議結論辦理情形：

一、案由：請討論如何從醫院機構企業倫理規範檢視分級醫療之實踐案。

決定：續提本次會議討論。

二、案由：請研議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所提「醫師法第二十五條之二」條文修正草案，本會立場案。

決定：視第13屆第3次醫事法規委員會結論再處理。

### 參、討論提案

一、案由：請續討論如何從醫院機構企業倫理規範檢視分級醫療之實踐案  
(提案單位：本委員會)

結論：

(一)建議先依循現行之相關法規及主管機關各項政策辦理，期能因各規範之實踐，引導醫事人員及醫療機構間自律之形成。

(二)鑒於民眾可透過健保署「健保快易通」App 之健康存摺，檢視其就醫、用藥等紀錄，致健保違規檢舉數量驟增。現健保署釋出善意，雖擬研議「自清」處理方式，醫事人員應如何透過自律、他律，以符合法規並確保自身權益，建議秘書處蒐集彙整健保違規之態樣，提醒會員，避免觸法。

(三)陳委員榮基提出「修改健保法，讓衛福部及健保署可以施行定率部分負擔，則消費越多，部份負擔就越多。才能有效的讓輕症留在基層」建議乙節，轉請邱泰源立委國會辦公室參考。

**肆、散會:下午 3 時 30 分**